

关于对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

索引	页码
— 专项审核报告	
— 关于对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	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对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

XYZH/2019BJA10886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信息)编制的《关于对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以下简称“减值测试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神州信息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审核报告作为神州信息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神州信息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神州信息与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的要求编制减值测试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减值测试报告发表审核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减值测试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神州信息管理层编制的减值测试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神州信息与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的要求编制。

为了更好地理解减值测试情况，后附的减值测试报告应当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以及评估报告一并阅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的相关要求,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信息、本公司或公司)编制了本报告。

一、神州信息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 96.03%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基本情况

(一) 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1. 购买方-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神州信息前身为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光电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78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 太光电信以新增 319,399,894 股股份吸收合并原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神州信息)、同时非公开发行 21,186,440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

2013 年 12 月 17 日, 太光电信与原神州信息签署《资产交割确认书》, 约定: 自资产交割日 2013 年 12 月 17 日起, 原神州信息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由太光电信享有和承担; 原神州信息的业务随资产、负债转由太光电信承担, 由此产生的收益、风险由太光电信承担。

2013 年 12 月 23 日, 太光电信在资产过户完成后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增发股份登记事项, 增发股份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正式上市。

2014 年 2 月 26 日, 太光电信注册资本变更为 431,214,014 元, 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XYZH/2012A1055-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 年 2 月 26 日, 经国家工商总局和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 太光电信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名称由“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2 月 26 日为界限, 之前公司名称为“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之后公司名称为“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宋波”变更为“郭为”。

2014年6月5日，神州信息办理了有关注册地址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由“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路北与彩田路东联合广场A座3608室”，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1栋3C5单元”。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58号《关于核准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冯健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神州信息向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信达）原股东发行 20,520,227 股股份。截至 2014 年 12 月 3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520,227.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1,734,241.00 元，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XYZH/2014A1054-5 号《验资报告》验证。神州信息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共计 7,171,717 股并募集配套资金 236,666,661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19 日止，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 236,666,661 元，扣除公司依据协议应支付给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费用 10,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26,666,661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7,171,717.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8,905,958.00 元，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XYZH/2014A1054-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8月24日，神州信息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458,905,95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议案已经公司2015年9月11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58,905,958股增加至917,811,916股。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17,811,916元，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XYZH/2015BJA10125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 2517号《关于核准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程艳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神州信息向程艳云、吴冬华、南京博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瑞经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明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陈大龙、李晶、吴秀兰、常杰、王计斌、施伟发行股份23,092,959股、同时非公开发行22,526,398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购买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苏科技”）96.03%股权。神州信息向华苏科技转让股权股东发行新股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40,904,875.00元，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XYZH/2016BJA10717号《验资报告》验证，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63,431,273.00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元，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XYZH/2016BJA10718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2栋11B1单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98124D。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金融自助设备及相关应用软件，销售本公司所研发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提供信息技术及相关技术的咨询、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的集成并提供售后服务；从事信息系统集成配套计算机硬件及零件、网络设备、多媒体产品、电子信息产品及通讯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电器及印刷照排设备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业务。

2. 被购买方-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

华苏科技由胡旭、吴冬华、姚远三位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于2003年4月15日在南京市高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012520014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华苏科技2014年4月8日临时股东会决议及发起人协议，以2014年2月28日为基准日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公司，变更后华苏科技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元，由华苏科技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截至2014年2月28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88,889,026.90元认购。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50,000,000元，资本公积38,889,026.90元。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2014〕68号验资报告审验。华苏科技已于2014年5月5日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取得注册号为32012500001531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年10月14日，华苏科技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2014年11月24日，经华苏科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华苏科技向南京凯腾瑞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瑞经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6,4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4.6875元。本次定向增发增加股本6,4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23,600,000元。上述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2014〕259号验资报告审验。华苏科技已于2014年12月5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1月25日，经华苏科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华苏科技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1,7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20元。本次定向增发增加股本1,7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7,140,000元。上述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2015〕16号验资报告审验。华苏科技已于2015年2月15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5年6月18日，经华苏科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华苏科技向南京明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2,1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本次定向增发增加股本2,1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18,900,000元。上述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2015〕222号验资报告审验。华苏科技已于2015年7月7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12月2日，经华苏科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华苏科技以截至2015年12月2日总股数60,2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42,140,000股。本次转增后，华苏科技总股数增至102,340,000股，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102,340,000元。华苏科技已于2015年12月24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5年12月24日，华苏科技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320100748244443K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4月28日，华苏科技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华苏科技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批复（股转系统函[2016]3342号），同意华苏科技于2016年5月3日起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6年4月28日，经华苏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华苏科技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华苏科技注册资本保持102,340,000元不变，变更公司类型前后的股东及其出资金额、出资比例保持不变。华苏科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8月19日办理完毕，公司名称由“南京华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

华苏科技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经营范围：通信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通信网络工程设计、施工及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物联网设备及仪器仪表研发、生产、销售；网络优化服务；通信设备、仪表租赁；建筑智能化及建筑节能工程、研发、系统集成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电能优化设备销售与服务；代理通讯业务；人事代理；通信技术培训。

（二）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简介

1. 向华苏科技股东发行股份以及支付现金

神州信息以向华苏科技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华苏科技 96.03%股权，交易价格 115,233.89 万元。被购买资产作价依据为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 256 号《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南京华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其中，以向控股股东吴冬华、程艳云及其他10名股东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50%的整体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交易对价，发行股份数量共计 23,092,959 股，发行价格为 24.95 元/股（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以支付现方式支付 50% 的整体交易对价，支付现金 57,616.94 万元。

序号	姓名	神州信息向其 发行股份数	神州信息向其支付 现金数（万元）
1	程艳云	8,527,926	21,277.18
2	吴冬华	7,735,638	11,773.51
3	南京博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08,225	7,006.52
4	上海瑞经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57,395	4,409.30
5	南京凯腾瑞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07.31
6	南京明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38,887	2,093.02
7	陈大龙	716,097	1,786.66
8	李晶	715,698	1,785.67
9	吴秀兰	705,251	1,759.60
10	常杰	119,349	297.78
11	王计斌	105,308	262.74
12	施伟	63,185	157.65
合计		23,092,959	57,616.94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华苏科技 96.03% 的资产、负债及其相关业务。

神州信息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560,999,996.86 元。神州信息以募集配套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及并购整合费用。

2. 神州信息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证监许可[2016]2517 号《关于核准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程艳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神州信息向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发行股份共计 22,526,398 股并募集配套资金 575,999,996.86 元（发行价格为 25.57 元/股），截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止，扣除神州信息依据协议应支付给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费用 15,000,000.00 元，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 560,999,996.86 元。

（三）本次发行股份以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审批及执行情况

神州信息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及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决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6年5月24日神州信息与华苏科技控股股东吴冬华、程艳云及其他10名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除上述上海瑞经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凯腾瑞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外的其他10名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

2016年11月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证监许可[2016]2517号《关于核准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程艳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截至2016年11月22日止，神州信息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3,092,959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40,904,875.00元，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XYZH/2016BJA10717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6年12月2日止，扣除依据协议应支付给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15,000,000.00元后，神州信息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60,999,996.86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22,526,398.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63,431,273.00元，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XYZH/2016BJA1071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11月22日，华苏科技96.03%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办理完毕，南京市高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华苏科技的股东变更，华苏科技成为神州信息的子公司。

（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中对标的资产价值的承诺

1. 标的资产作价情况

本协议项下标的资产指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同华评报字（2016）第256号《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南京华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的华苏科技96.03%的股东权益价值。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对华苏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最终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根据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在持续经营的假设条件下，华苏科技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120,300.00万元。标的资产作价总额为人民币115,233.89万元。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中对标的资产价值的承诺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承诺期届满后，神州信息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依照中国证监会的规则及要求，对标的资产出具减值测试报告。根据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大于已补偿股份总数乘以对价股份的发行价格加上已补偿现金，则华苏科技业绩承诺股东应对神州信息另行补偿。因标的资产减值的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在承诺期内因实际利润未达利润承诺已支付的补偿额。

二、减值测试情况

本公司委托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2018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估值。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相关情况，在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三种资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后，在本次评估中分别选用市场法和收益法作为评估方法，并最终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本次评估中的收益法采用自由现金流折现法对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含溢余资产)价值，其中的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出具了中同华评报字(2019)第010219号《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承诺期满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及其评估说明(以下简称评估报告)，2018年12月31日华苏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人民币141,000.00万元。

在本次减值测试过程中，本公司已充分告知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本次评估的背景、目的等必要信息；对于存在不确定性或不能确认的事项，已要求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时告知并在其评估报告及其说明中充分披露；对于评估所使用的评估假设、评估参数进行了复核，未识别出异常情况。

根据相关要求所约定的补偿期满资产减值额的确定方法，即标的资产作价减去期末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限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后，本公司将2018年12月31日华苏科技96.03%股权的评估值135,402.30万元与重组当时作价115,233.89万元比较，计算标的资产是否发生减值。

南京华苏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减值测试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标的资产2018年12月31日评估值	135,402.30
减：标的资产作价	115,233.89
增值额	20,168.41

三、测试结论

通过对华苏科技股权权益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华苏科技资产于2018年12月31日未发生减值。

四、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3月26日批准。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6 日